附件3

关于公开招聘文昌市行政审批服务局“一窗受理”综合窗口和行政审批服务辅助工作人员面试期间疫情防控要求

一、考生须严格遵守考试疫情防控管理要求和面试考场规则，诚信考试，不得有瞒报、谎报等行为，否则，将依法追究有关责任。

二、考生进入考点须佩戴口罩（自备），进入警戒线后严禁擅自摘除口罩（工作人员进行身份核验时短暂摘下口罩，进入面试室时摘下口罩）。期间身体如有不适，可举手报告工作人员。

三、考生进入考点须出示面试前48小时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、行程码（需现场扫码，截图无效）、健康码（需现场扫码，截图无效）、同行密接自查情况。

四、考生必须经过测温，方可进入考点警戒线内，严禁不经过测温擅自跨越警戒线，一旦违反将按违纪处理。

五、考生接受体温测量、身份核验时须排队并保持适当安全距离（间隔不低于1米）。

六、考生参加考试须符合以下疫情防控健康监测要求：

1.入场进行体温测量时或考试期间发热（体温超过37.3℃）的，经综合评估不符合条件者中止考试或不得与其他健康考生同场考试。

2.考前14天内有新冠肺炎疫情中高风险地区（根据全国疫情发展情况确定）旅居史的考生，需提供面试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否则，不得参加考试。

3.健康码不为绿色的考生，将按照以下不同情况提交相应的证明材料，否则不得参加考试。

（1）考前14天内有过发热（体温超过37.3℃）、咳嗽、气促等症状的考生，须提供面试前48小时以内核酸检测结果阴性的证明。

（2）考试14天前曾密切接触过确诊或无症状感染者的考生，须提供隔离期满14天及隔离期间2次核酸检测结果均为阴性的证明。

（3）考前1个月内有国（境）外旅居史的考生，须提供隔离期满14天及隔离期间2次核酸检测结果均为阴性的证明。